

## 北京化工大学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费用报销单

团组名称									
团长姓名		应派出人数		实际成行人数					
出国日期		年 月 日至		年 月 日 共		天			
支出明细									
序号	开支内容	币种	单据数	金额	超标金额	汇率	应报销合计 (单位: 元)		
1	国际交通费								
2	国外城市间交通费								
3	住宿费								
4	伙食费 公杂费		--						
5	其他费用								
总 计									
经费编号及 支出额度		1		2		3		4	
		经费编号							
		支出额度 (单位: 元)							

- 备注：**
1. 因会议或培训组织单位指定或推荐造成、且在国际处备案的住宿费超标，不作为超标处理，本表中该部分的超标金额不填写，但报销时须附组织单位的通知；
  2. 各种报销凭证须用中文注明开支内容、日期、数量、金额等，并由经办人签字。
  3. 其他费用包括出国签证费用、必需的保险费用、防疫费用、国际会议注册费用等。

团长（签字）： \_\_\_\_\_

二级单位负责人（签字） \_\_\_\_\_  
(加盖公章)

经费负责人： \_\_\_\_\_

国际处经办人（签字）： \_\_\_\_\_